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 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6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送 达至各位董事。
 - 2、本次会议于2017年9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
-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 律法规和《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 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有权 提名人提名詹榜华、林雪焰、卢磊、蒋峰、雷毅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提名王渝次、杜美杰、张文亮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 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本议案需在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经其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薪酬制度及公司其他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薪酬方案。未与公司签署有劳动合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从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公司每年支付给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每人八万元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8 号左岸工社 1501 公司第五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二日